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Huovinen, Eero 著。黃占竹譯。《牧師？》。香港：道聲出版社，2004。

一、引言

本書的作者是一位資深的老牧師。他經過了幾十年的牧職生涯，從牧會的牧師升任為主教的職分。這本書就是他擔任牧職以來，不斷反思並得著領悟的成果。他把心中的話寫下來，與其他牧師分享，也讓信徒更體會牧師面對的苦與樂。

作者在序言中說，他想給書名加上一個「大大的問號」。因為他被按立為牧師的時候，突然有一把聲音問道：「你們到底要去做甚麼職業？」作者引用了《奧斯堡信條》的第五條作答：「上帝賜給我傳道的職業，為了讓人得到信仰。」然而，他沒想到這個問題竟纏繞了他一生。[1]

作者經過了大半生的牧師生涯後，難道還找不到滿意的答案嗎？其實當我們閱讀這本書時，會發現作者不但對牧師的職分和工作非常了解，而且他還從神學、倫理、生活、信仰等多方面詳加評析，並給予語重心長的提示。既是這樣，為甚麼還要在書名上加上問號呢？作者可能希望利用帶有懸疑色彩的書名，引發讀者的好奇心而已。作者在字裡行間，常常與讀者分享他個人親身的體驗，就好像一位心存關愛的長者，用十分親切的筆觸來和讀者細說家常，對後輩耳提面命，循循善誘，惟恐言不盡意，以致再三叮囑，可謂感觸良多！故此，若把書名的問號改為感歎號，也許更能表達作者的心意。

對教牧同工而言，讀這本書就好像讀家書一樣，感到十分親切。書中一字一句，都說出牧者的心底話：時而使人拍案叫絕，無限感歎；時而使人會心微笑，心領神會；時而使人心服口服，謙恭受教。而在一般信徒而言，讀這本書就有頓悟的感覺，從此就了解牧者的心聲：其喜、其悲、其得、其失。此書對牧者與羊群互相了解，實在功不可沒。

---

[1] Eero Huovinen 著，黃占竹譯：《牧師？》（香港：道聲出版社，2004），頁 vi。

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二、內容簡介

本書分為十三章，從十三個不同的角度和身分，細談牧師的職分。

第一章談及牧師是「上帝的奴隸」。這身分最大的矛盾，就在於他既是上帝的僕人，也是人的僕人。從信義宗教會的路德神學來看，牧師是站在人與上帝之間的中介位置。這樣就使牧師的職分十分難做，正如巴特 (Karl Barth) 說：

> 作為神學家我們要談論上帝，但我們是人，作為人我們無法來談論上帝。我們需要明白兩件事：我們必須和我們不能，也正因此榮耀歸於上帝。這是我們的痛苦。[2]

牧師就常常被夾在這矛盾的縫隙中。在現實生活裡，人們常會面對天災人禍。[3] 作者指出，當人在苦難中發出呼喊時，牧師一方面需要給呼喊者指示呼求的對象和路線，另一方面又要給受苦的人帶來盼望和安慰，這兩個任務都是沈重而費力的。但為了人和上帝，任何一個任務都不可避免。[4] 可見牧師之不易為啊！

第二章論到牧師是「人的僕人」。牧師既然是神的僕人，故此他也必須是人的僕人。他不但是教會內信徒的僕人，也是所有人的僕人，無論他到人群中任何一個地方，無所不在的神，早已在那裡了！作者引用了潘霍華的話：「那種一隻腳站在地上的基督徒是可怕的，因為他們也只有一隻腳站在天上。」故此，牧師必須全人投入人群的事奉。[5] 這樣，他將要面對各種的批評，有些牧師需要獨自地承擔這些攻擊，有些牧師則可以把這些攻擊交給神。 從這些經歷中，牧師就能學到新的東西。

---

[2] 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12 。

[3] 例如像 2004 年 12 月在南亞地區發生的海嘯。

[4] 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22 。

[5] 站在地上的是兩隻腳，站在天上的也是兩隻腳？

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第三章論到牧師是「神學家」。作者認為牧師必須有豐富的神學知識，但有豐富神學知識的人，卻不一定能做牧師。牧師與醫生有相似的地方：牧師作為一個神學家時，他是一位神學研究者，但在人群中，他是一個牧養靈魂的人；這好比醫生作為一個學者時，他是一位醫學研究者，但在面對病人時，他是一位診治者。作者更借用路德的說話加以說明，他說牧師在講壇上講道的時候，要讓七歲的小孩都能聽得明白，但在談論神學時，他所表達的神學知識，卻連上帝也要感到驚訝。故此，知識和信仰不是互相矛盾的，而是手牽手並肩而行，各有自己的角色。這是因為基督教的信仰，不是對理論或對觀念的相信，而是對那位有位格的三位一體上帝的信仰。還有一點要注意的，就是牧師的個人觀點和教會的共同信仰是要區別開來的。牧師一方面需要有自我思考的餘地；另一方面，也要知道每個群體都有共通的觀念性或靈性的根基，而這個根基會把群體中的成員聯繫起來。

第四章論到牧師是「上帝話語的僕人」。一直以來，羅馬天主教會被稱為「聖禮的教會」，信義宗教會則被稱為「聖道的教會」，而聖道和聖禮就常被放在互相對立的位置上。不過，作者慶幸有基督教合一運動的教導，[6] 指出聖道和聖禮不是互相排斥的，故此信義宗教會的牧師，既是聖道也是聖禮的僕人。聖經是神曉諭人類的話語，它是神聖的，也是世俗化的，故既有神性也有人性。就是因為這個緣故，迦克敦大公會議 (451 年) 對基督屬性的論述，是指基督是真正的人，也是真正的神——二者「不可混淆」，[7] 也「不可分割」。[8] 牧師既然是上帝話語的僕人，故必須確認聖經是神的話語，但同時也須明白，它是一部由人寫成的書。事實上，聖經成書的歷史、所用的語言和觀念形態，都反映了歷史時代的特徵。

---

[6] 這是神學觀點，也是信仰基礎的問題。

[7]「基督一性派」(Monophysites) 否定基督的人性。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65。

[8]「聶斯多留主義」(Nestorianism) 把基督的神性與人性分割開。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65。

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第五章論及牧師是「傳道人」。傳統上，人們認為牧師的工作是擔負傳道的職事。作者認為，講道似乎在教會中失去色彩，因為基督教信仰太容易變成道德說教，以致失去了恩典和純潔福音的意識。尤其是在講道的時候，牧師不知不覺會把自己放到他人之上，成為虛偽的表面大師，故應注意：

> 上帝既不是觀念也不是意識形態，而是有名稱和面孔的位格化上帝。祂是一個可以相遇，可以熱愛並可以相信的位格化的上帝。因此，講道的時候不應該說原則或觀點，而應該說人格化的事情。講道的語言中，稱叫上帝要呼叫他的名字。「它」指的是事；而「祂」指的是人。[9]

作者提出講道時須留意以下事項：第一，緊扣主題； 第二，講章須有結構； 第三，注意風格和效果； 第四，聲音要明亮有力；第五，態度要得體。

第六章論到牧師是「祭司」。作者按彼得前書二章9節所言，認定「祭司」是所有基督徒的通稱：

> 洗禮是第一次的按立，所有洗過禮的基督徒都被按立為上帝的子民，「聖潔、君尊的祭司」(彼前二5～9)。每個人都是屬靈權柄的一部分。被按立為牧師的人，比起其他所有受過洗的基督徒來說，並沒有甚麼特別的神聖或更多的宗教價值。[10]

作者根據希伯來書，指出舊約的祭司需要一再地獻祭，但基督的獻祭一次就夠了，故此在新約時代，主基督是唯一的大祭司。

第七章論到牧師是「勇敢者」。作者回想自己被上帝呼召入神學院時，心裡感到十分恐懼，很想逃避這種介於人和上帝之間的牧職地位。雖然他有內在的呼召和信心，又有外在的印證，但也要幾經掙扎才能勇敢地踏上這條道路。作者認為，由來自不同背景的人成為牧師，是一件好事。牧師的職分不是憑自己的才幹「拿到」的(不是主動地獲得的)；成為牧者的人，是「被按立的」(是被動地接受所給予的)。

---

[9] 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89 。

[10] 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131 。

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第八章論到牧師是「應許者」。按照信義宗按牧的典禮，全部環節都在聖壇上舉行。被按立的牧師，要回應主教所問的三個委身的諾言：第一是要立定志向，正確而忠實地完成神所交託的職責； 第二是要抵擋異端，勇敢地宣揚福音，主持聖禮； 第三是要發揮上帝所給的恩賜，在生活中作教會信徒的榜樣。人本性特點之一，是要有自由，故此委身遵守諾言，不能凡事隨己意而行，是一件痛苦的事。根據作者的經驗，很多牧師都曾懷疑自己是否失去起初的承諾？ 是否還有足夠的資格去履行牧師的職責？ 每一個誠實的牧師，有時都會因不肯定自己的資格，而走到危險的邊緣。

第九章論到牧師是「活生生的人」。牧師的職分往往挑戰自己的自我和人性，以致無法活出真我。人們要求牧師每日二十四小時，都是擔當牧師的職責去服事人。但牧師也是人，也需要「下班休息」的。由於牧師是個公眾人物，沒有私生活可言，他的弱點便無法隱藏。作者引用教父屈梭多模的說話：[11]

> 「牧師在所有的生活方面都要特別小心，不要讓人找到任何無防守的、赤裸裸的地方而遭到致命的傷害。 因為所有站在他旁邊的人都準備好了要來傷害他，不僅他的敵人和反對者如此，很多裝著愛他的人也是如此。」不要使牧師整日手中排滿工作的日程，其實他也需要有自己的空間，讓他可以坐在搖椅上，回過氣來。

第十章談及「牧師的家庭」。牧養教會是「勞心」的工作，牧師的工作時間對家庭生活影響很大。他經常在家的時候不多，這樣對配偶和孩子都產生很大的挑戰。牧師在牧養關懷信眾時，要與女信徒保持一定的身體距離，因為這能起到安全作用。至於女牧師的丈夫，其角色在教會中是史無前例的，更感無所適從。若遇婚姻出現危機，他們要面對的困難，比別人嚴重得多。 如果牧師有婚外情，對他自己和對教會都會產生極痛苦的經歷。另外，牧師的父母往往要求自己的孩子比別人的孩子都守規矩，這樣使父母、子女都承受很大的壓力。

---

[11] Huovinen：《牧師？》，頁 198 。

© Alliance Bible Seminary
All Right Reserved

第十一章討論到牧師是「工人」。牧會的工作如果受到教會長執的監督，而令意見紛紜，事工的推展便會受到諸多制肘，無從做起。但若由牧師獨斷獨行，則容易失去團隊精神，正所謂獨木不成林，牧會工作便不會成功。 教會內同工和長執的團結合作，是必須建立起來的。

第十二章論到牧師必要具備「謙卑的勇敢」。作者一再指出，牧師在施行牧養的職責時，往往充滿了弔詭性、張力和矛盾。正如詩篇八篇4至8節形容人的渺小：「人算甚麼，你竟顧念他！世人算甚麼，你竟眷顧他！」其後又形容人的偉大：「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，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。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，使萬物，就是一切的牛羊、田野的獸、空中的鳥、海裏的魚，凡經行海道的，都服在他的腳下。」

牧師如果只記得自己的軟弱、無能和渺小，他就會謙卑而情緒低落；但如果他只知道自己職責的高尚和神聖，他就會勇敢而驕傲！只有當他記得自己身分和地位的兩面性時，他才能又謙卑又勇敢！

第十三章引錄了瑞典教會主任牧師彼得森 (Abr. Zach. Pettersson, 1763) 所寫的一首詩，主題為「你是上帝的僕人」。詩歌第一句就提醒牧師：「你站著服事全能的上帝，他能看到你的心，因此，你要在內心穿上美麗。」

三、結論

從上述各章的的內容來看，可知本書是從十三個不同的範疇和角度，來討論牧師的職分，其中牽涉了對神對人的責任、日常面對的工作、屬靈的智慧、教導與輔導、宗派的守則，以至家庭生活等。

本書的神學立論是以信義宗的觀點出發，並常以路德的言行為依據，可見作者深受路德宗神學思想的影響。雖然如此，作者在論述中並沒有歧視其他宗派。他在書中詳盡而又坦白地講論信義宗神學和基督教合一運動，對牧師職分、身分及屬靈權柄等的詮釋。然而，接納這種詮釋與否，則要留待不同的宗派讀者來抉擇了。

楊小松